

京剧《陈州粟米》与原元杂剧剧本的比较

刘新文, 宋武

(闽南师范大学 中文系, 福建 漳州 363000)

摘要:京剧《陈州粟米》是根据元杂剧同名剧本改编的。文章对京剧《陈州粟米》与原元杂剧剧本在剧情、结构、人物等方面的相同与不同之处进行比较,并探讨两者的利弊得失。

关键词:京剧;元杂剧;《陈州粟米》;剧本

中图分类号:I207.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349X(2013)05-0054-04

A Comparison of Peking Opera *Chen Zhou Selling Rice* and the Original Yuan Drama Scripts

LIU Xin-wen, SONG Wu

(Chinese Department, Minnan Normal University, Zhangzhou 363000, China)

Abstract: Peking opera *Chen Zhou Selling Rice* is an adaptation of a Yuan Dynasty drama with the same title. This paper will discuss the similarities and differences in the plots, the structures, the figures, et al, in the two versions and compare their strengths and weaknesses.

Key Words: peking opera; Yuan Dynasty drama; *Chen Zhou Selling Rice*; drama scripts

《京剧传统剧目选》中收录的《陈州粟米》与《元曲选》中收录的《陈州粟米》,二者的主要情节相似,但形式细节却多差异。根据京剧本的前记所写“本剧系根据元杂剧《陈州粟米》改编”可知,前者是对后者的加工改编。据此对二者从剧情等方面作详细比较。

一、《陈州粟米》剧情简介

元杂剧剧本记载的剧情为:陈州亢旱三年。六料不收,黎民苦楚,几至相食。礼部尚书范仲淹奉旨选派官员开仓粟米,约请韩琦、吕夷简、刘衙内商议此事。刘保举其子刘得中与女婿杨金吾。虽有争议,但经刘力荐,并立下保状,范仲淹终宣圣命。刘、杨按衙内要求将五两一石改为十两一石,米里掺泥土糠秕,用八升小斗量米,加三大称进银,量米时还“打些鸡窝儿”搜刮欺压百姓。刚正的张撇古见状,气愤不过,痛骂贪官,刘得中便令拿人,撇古不屈,刘用御赐的紫金锤打张撇古,杨在旁添油加醋,张被打得满身血进,临死前嘱咐小撇古“将冤屈叫”。

朝中得知粟米的弊端后公议此事,此时小撇古来告状,却告到刘衙内那里。包公得知刘、杨罪恶后,怒火上冲,主动请纛去陈州查办此事,怕权豪难以处治,特请来御赐势剑金牌。衙内见状,恐子女婿受惩,忙找范仲淹,请他到皇上面

前去请赦书。

包拯带着势剑金牌,微服私访,他为了获得第一手材料,为妓女王粉莲牵驴作仆,从她口中了解到刘、杨的罪恶后,派张千拿来刘、杨,依法在市曹中枭首金吾。后让小撇古用紫金锤打死小衙内,为父报仇,又拿下小撇古定罪,然后利用刘衙内请来的赦书(只赦活的,不赦死的),保护并放走小撇古,拿下衙内问罪,伸张了正义,惩治了奸邪^[1]。

京剧本所载剧情大致相同,但相对简略。详见文献[2]。

二、结构、人物与情节变动

(一)结构变动

元杂剧剧本一个楔子四折,为典型的元杂剧结构方式,楔子类似今天的序幕或过场戏,折为音乐之单元,亦为故事情节大段落,通过这种结构将剧情的发生、发展、激化、结局表现出来。该杂剧剧本结构紧凑,情节曲折,善埋伏笔,重点突出,前后呼应,矛盾冲突尖锐集中,突出了包公和撇古与刘衙内及其孩儿的冲突(即正义公理与贪婪邪恶的矛盾)。这是一本末本戏。楔子仅一曲由范仲淹唱。第一折由张撇古主唱。二折三折四折皆由包公主唱,也符合元杂剧中一折一个角色一唱到底,且是末本戏,只能由正末主唱的规矩。

京剧改成六场,第一场对应元杂剧的楔子,二场对应元

收稿日期:2013-03-11

作者简介:刘新文(1949-),男,河北唐山人,教授,主要从事古代戏曲研究。

杂剧一折,三场对应二折,四场对应三折,六场对应四折,多写一个过场戏为第五场。故事的主干情节相同,但细节改动较多。演唱形式打破了一折一人主唱、一唱到底、同一宫调的限制,每个人物都可以唱。形式更自然活泼,删去上下场诗及题目正名等。唱词中元代的常用词、语助词、虚词、难见字词及曲词句式都予以涂除改造,唱词更加通俗、自然、流畅,是现代汉语,句式主要是十字句、七字句(也有八字、九字句),这是京剧唱词的特点所致。

(二)人物变动

元杂剧中人物有:范仲淹(冲末)、祗侯、韩琦、吕夷简(外)、刘衙内(净)、小衙内(净)、杨金吾(丑)、左右等人、斗子两位(丑)、粟米百姓三人(杂)、张撇古(正末)、小撇古、包待制(正末)、张千、王粉莲(搽旦)、州官(净)、外郎。京剧人物表为:范仲淹、祗侯、韩琦、吕夷简、刘衙内、小衙内、杨金吾、群众甲、乙、斗子、张撇古、小撇古、包拯、张千、王粉莲、州官、校卫、王朝、马汉。京剧比元杂剧多出后三位,百姓三人改成群众甲、乙,斗子由原剧大斗子二斗子压缩成一人。王朝、马汉在地方戏中是包公身边著名的差役,添出校卫、群众是京剧虚拟手法表现的需要,三人代表众百姓或众多军卒差役等。京剧比元杂剧更注重生、旦、净、末、丑的分配,角色比元杂剧增多。

(三)情节变动

1. 第一场

京剧每场都对元杂剧进行了改写。第一场,京剧地点为户部尚书议事厅,韩琦、吕夷简两人一起与范仲淹见面应酬,原元杂剧剧本中是中书省众官议事,而且每个人上场先自报家门、讲清来意等,两相比较,京剧要比元杂剧剧本明确、精练得多。京剧中,刘衙内出场,主动与范打招呼,后两句话中特意强调自己世代簪缨,而将元剧中衙内上场的套话删去,很精练。但元杂剧的写法是为得中随使用紫金锤打死张撇古作铺垫,且写出衙内式人物的共同特征,也并非无病呻吟。接下来众人就坐后,京剧是以范仲淹的唱词来讲明请公卿议事的原因,由范仲淹提起包拯,刘衙内反驳并保荐其子、婿。元杂剧则为范问刘衙内如何主张,刘便推荐儿、婿。京剧和元剧都是范仲淹要面试,衙内便唤来儿、婿。刘、杨二人上场,元剧突出渲染其无赖和霸道,京剧则只点出二人将抢来的金银财宝藏好,嘲笑众大人的同时,自夸就是顶着乌纱帽从娘肚子里出来的。此细节的加工写出二人的奸邪、取巧与浮躁。京剧在刘衙内保荐的唱词上大加渲染,比元剧词汇丰富,此细节突出衙内为贪财信口胡言。请紫金锤的细节,两剧相同。元剧多一首下场诗。

2. 第二场

京剧二场地点设在陈州仓粟米大院内,幕启张撇古背米袋上场,唱大旱三年,圣上开仓,自己凑钱买米。此时院内轰出群众甲、乙,张便问为何争吵。得知仓官秤大斗小,不让分

辨,张十分气愤,鼓动大家一同进去理论。群众认为无理可讲,背米救命要紧,撇古怨他们胆小怕事,小撇古和群众劝他忍了这口气,张却更加气恨权臣贪官勾结坑害百姓。元剧无此细节,但张唱道:“他好比盗仓老鼠,啜浓血的苍蝇,柔软莫过溪涧水,走到不平之地也高声!”这是直接揭示矛盾,干净利落。但同时,元剧中从刘、杨二人到张撇古,在唱腔中反复重复盘剥百姓的做法,感觉啰嗦,也许元剧这样写,作者另有深意。京剧中,“斗子暗上”制止群众嚷嚷,轰其快走。小衙内使人用紫金锤打张撇古。元剧多出杨金吾说“打的还轻”,小衙内说把撇古只“当根草”。元剧张被锤打后的情态、内心感受写得细致,京剧只一句“只觉得头崩腰折刺心般的痛”。张撇古临死叮嘱儿子去告状“若官官相护告不准”,便去找铁面无私的包大人。元剧写告状时的曲词有六支,细致但有些臃肿;写老撇古亡逝,小撇古去告状,小衙内毫不害怕,又去妓女家喝花酒。京剧直接写“群众拥上,斗子等阻挡不住”。群众都鼓励小撇古快去告状。这个细节突出了群情义愤及反抗性,也反衬了小衙内等仗势杀人的凶恶霸道,改得切当精妙。

3. 第三场

京剧第三场写小撇古在户部衙门前大喊冤枉,祗侯叫他去县州衙门以至诉察院告状。小撇古说无人敢管时,祗侯要他去找包大人,小撇古问明包大人模样后,正巧遇上一个骑马的大人,此人自称包大人,问明缘由并言状子已准。刘将小撇古交给祗侯。祗侯见小撇古轻松坐下,生气地问他为何不去告状。小撇古说已告过,祗侯告知小撇古这个准状子的正是打死他爹的仓官的爹。祗侯装睡,让小撇古快快逃走。这时包拯上场。元剧二折开头是范仲淹领祗侯上场,静态讲明刘衙内两个孩儿贪赃枉法,故而在议事堂聚议,再派正直的官员去陈州。韩琦、吕夷简先后上场与范相见,与楔子的见法类似,给人重复呆板之感。然后小撇古言明告状,等到刘衙内上场。小撇古在刘面前告状。刘谎称是包待制并嘱咐休去别处。刘入内与范相见,范指责刘的孩儿胡作非为,刘不承认。元剧是小撇古主动告祗侯进去的是包待制,祗侯言明他是刘衙内。此时包公上场言明籍贯、官职、任务、目的,然后张千请包公讲何时升堂退衙。包公使用唱词唱出,令人感觉不自然。这时小撇古便来告状,诉说刘、杨的罪状,做法细节又重说一遍,实无必要。京剧改成包公带马上,唱出自己勤于公案事,与权豪结仇,斩了鲁斋郎、葛监军、陈世美等。然后唱到想清闲自在无忧无虑。这段唱词添得好,画龙点睛,更好地写出包公想退出官场的原由。元剧写包公从35岁做官,“至今七十也那八九”。京剧写出“年八旬已成老朽”,皆不符合正史记载(包公享年64岁)。两剧接下来都写包公见到范,谈到屈原、比干、伍员、韩信等耿直贤臣皆无好下场,又讲张良、范蠡若不抽身急走,也无全尸。自己要归去,免得为官不到头。包公走出来,又见到小撇古,马上返回请纓去陈州查办。为防豪势之徒难以处治,从范学士那请来

御赐金牌势剑，衙内恐慌，请求包公关照。元剧写衙内求情，包公三次看剑。京剧细节具体化了，第一次求情，看金牌，第二三次看剑，而且写衙内给包公打躬又作揖，求情不成，马上翻脸，表示不怕包公，突出了包公不徇私情、公正严明及衙内的小人势利。元剧包公返回请纓故意讲不肯去，范只好说你不来，刘衙内便去。刘假意劝请包公，包顺水推舟，马上备马前去。这样写来，曲折幽默，有戏剧性。京剧改成刘衙内直言：“府尹年老力衰，理应告老。”包公突然说：“我还未敢老，为国为民走一遭。”

包公走后衙内心慌，京剧写刘衙内埋怨范不息事反给自家招来大祸，要面见圣上，范答应他到圣上面前求一赦书，又添出杨金吾送来金银，刘衙内告之包公已去察访，他若官行，好好款待，若私行，杀死在途中，突出了衙内的仗势行凶，阴险狠毒，也渲染了范与刘是好朋友，但使范学士的人物形象受损，给人的印象是为友情徇私，而非为退亦忧、进亦忧与古贤人看齐的历史上正直廉明的范仲淹。元剧韩琦打圆场，让刘衙内去求范，范劝刘放心，答应让刘为使带赦书前往，更符合封建官场上的实际与潜规则。

4. 第四场

京剧第四场小撇古拾柴上，慌张，见杨金吾上来故作镇定，杨问他姓什么，他说姓屈，呼应了第三场包公嘱咐他只说姓屈，印证了恶势力的强暴凶残。接写杨问他可曾见到白胡子老头走过，小撇古故意误导有人从大路上跑了，杨马上去追，点明杨按刘衙内吩咐在途中追杀包公。元剧中无此情节。这样前后呼应，突出渲染了权豪有恃无恐，竟敢追杀钦差大臣的张狂阴险。张千上场与小撇古相认，互诉来此缘由。张千便诉苦跟随包公一天三顿只喝稀粥，想借包大人的势力吃肥母鸡、老酒儿（元剧是肥草鸡、茶浑酒儿）。这些话被包公听到。张千只好用谐音法打岔遮掩。包大人便赐他“消食”（元剧为“厌厌”）的东西，原来是身背的势剑。这是用诙谐的语言警告张千不可扰民。包公命令张千走小道进城，不要作难人家，如有人欺负难为我，你也不要管。王粉莲骑驴上，驴惊，王跌倒。京剧表现的王上场后的一连串动作惊险紧张，有动作性、戏剧性。这比元剧王上场讲自己住处、营生，杨、刘二人在她家使钱玩耍，当紫金锤，姐妹吃酒等要高明许多。场上一个角色独白太多不易吸引观众。

包公见状替王找驴、捉驴，然后与之谈话，了解情况。从王嘴中证实刘、杨变法盘剥，当紫金锤的恶行。包公乘机说想见见金锤消灾免罪。王让包跟她到家里。包公亲见杨、刘与妓女吃喝玩乐。张千上场看见此景便去吓唬他们。京剧将元杂剧中张千说的“求灶头不如求灶尾”“包待制是坐着的包待制，我是站着的包待制”改成由杨金吾嘴说出，改得巧妙，更自然生动，也突出了杨金吾的老道圆滑，谄熟世态人情，见风使舵。杨、刘马上倒酒敬张千，张千欲饮，包公一说话（京剧将“你好个立的……”缩成一个“嗯”字），张千马上改

口说包大人在东门下马，不去迎接反来灌我！吓得杨金吾慌张迎接，张千为包公解绑，王粉莲又让包公扶她上驴，张千斥责，包公示意，扶其上驴，表示一定要看紫金锤。京剧在包公被小衙内怀疑时，王粉莲为包公说谎并求吃的。包公被吊起时，王粉莲为他求情：“什么包大人，哪有个包大人肯为我们这行人拉驴坠镫？”金吾打包公时，粉莲威胁说：“让我来陪你们玩儿，还是来看打人呢？”小衙内便说先喝酒，停一会再打。突出妓女王粉莲的善良，富有同情心。三人喝酒，包公唱道：“刘衙内仗势力把孩儿荐，范仲淹你为何不加阻拦？他二人贪脏枉法腰中满，盗去了国库米，吞吃了官家钱，酒地花天包了一个王粉莲。”这段唱词概括力强，又形象流畅，也符合京剧的句式。另外，京剧突出了小衙内与杨金吾的多疑和狂妄、凶狠。

5. 第五场

京剧五场刘衙内捧赦书过场，六场写包拯来到陈州大堂，众官迎接，包拯命令马汉将人犯往上带。元剧是命张千将刘得中一行人拿将过来。刘、杨不认罪。包公命令推出斗子斩了，斗子揭发，证据确凿。又让小撇古指证是小衙内打死其亲爹。包公命令“将他二人推出斩了”。杨、刘不服，包公请出势剑金牌，小衙内马上扬言圣上赐我“紫金锤”。包拯让他拿出来，刘无言以对。包公命令张千将王粉莲押上堂来。问杨金吾送御赐锤给妓女之罪。将斗子乱棍打出，永不录用，勒令妓女从良。元杂剧是打三十抢了出去。命令将小衙内、杨金吾斩首。元杂剧是枭首杨金吾，令小撇古用紫金锤打死小衙内。包公问小撇古是否刘、杨都死了，看清楚否。小撇古说是，包公令人绑了小撇古。正在定夺罪状时，刘衙内请来赦书，包公命令释放小撇古，拿下刘衙内（因他有保状）。京剧在改写中突出小衙内、杨金吾在包公审问时一直盼望刘衙内快来，渲染他们依权仗势的侥幸心理和无视王法。这细节添得巧妙贴切。元剧写包公拿下小撇古后又释放，不如京剧写得细致详尽。京剧写州官先要按律凌迟处死小撇古，包公不忍，州官便讲赏个斩罪。包公又嫌罪轻无以服众，其实是故意拖延时间以盼赦书到，写出包公既依法又有人情味，既有原则又有灵活性。

三、历史名臣之实与戏中人物之虚

（一）包拯

包公生于宋真宗咸平二年（999年），庐州虎山（今安徽肥东县）人，宋仁宗天圣五年（1027年）进士，授建昌知县，为孝养未赴任。景祐三年（1036年）任天长知县。此后历任端州、庐州知州，监察御史，河北转运使，枢密副使等职，皇祐二年（1050年）被封为“天章阁待制”，皇祐四年（1052年）封为“龙图阁直学士”，嘉祐元年至嘉祐三年（1056年至1058年）以右司郎中身份权知开封府。嘉祐七年（1062年）病卒，谥孝肃。历史上真实的包公其独特之处在于“劲正”。其《墓志铭》写道：“宋有劲正之臣曰：‘包公。’”“立于时无所屈”“其声烈表

爆于天下人之耳目,虽外夷亦服其重名。”戏曲中的包公并非无源之水,而是据史实想象加工。历史上真实的包公品性如下:(1)伸张正义不畏权贵:“拯立朝刚毅,贵戚宦官为之敛手,闻者皆惮之。人以包公笑比黄河清,童稚妇女亦知其名,呼曰包待制……中官势族筑园榭,侵惠民河,以故河塞不通,适京师大水,拯乃悉毁去,或持地券自言有伪增步数者,皆审验劾奏之。”^{[3]10317}包公的墓志铭记载:“有论贵臣逋物货久不偿者,公批状,俾亟偿。”《包拯集》中收有174篇奏议,有半数以上论除弊措施与改革主张,指责批评本朝人物的有55篇,被包公指名道姓的腐败平庸者竟有64人之多。一时间以是否受过“包弹”为评品朝廷官员优劣的重要依据。(2)判案清明公而忘私:“知天长县,有盗割人牛舌者,主来诉,拯曰:‘第归,杀而鬻之。’寻复有来告私杀牛者。拯曰:‘何为割牛舌而又告之?’盗惊伏。”^{[3]10315}“尝有二人饮酒,能饮者袖有金数两,恐其醉而遗也,纳诸不能饮者。酒醒后,金主向不能饮者索金,不能饮者曰:无之。金主讼之,诘问不服。公密遣吏持牒为匿金者自通取诸其家。家人谓事觉,即付金于吏。俄而,吏持金至,匿金者大惊,乃伏。”可见包公明察秋毫,以智判案。另包公知庐州,亲旧多乘势扰官府,有从舅犯法,希仁戮之,自是亲旧皆屏息。包公知端州,“端土产砚,前守缘贡率取数十倍以遗权贵。拯命制者才足贡数,岁满不持一砚归”^{[3]10315}。可见他严明公正、大义灭亲、廉洁奉公,不图私利。“拯性峭直,恶吏苛刻,务敦厚,虽甚嫉恶,而未尝不推以忠恕也。与人不苟合,不伪辞色悦人,平居无私书,故人亲党皆绝之。虽贵,衣服器用饮食如布衣时。”(3)直言谏上,净陈弊端。(4)关心民生,为民请命。(后两点详见包公本传、墓志铭)

包公是《陈州粟米》这出戏的主要角色。因为历史上的包拯有这样的特点,剧本《陈州粟米》在历史和传说的基础上加工虚构,成功地塑造出为民请命的包公形象,成为独特的“这一个”。并且此戏中的包公形象较明清时的包公戏更多地代表了人民的理想愿望。元杂剧剧本与改编后的京剧剧本都着力描绘了包公为民所想、为民申冤除害的精神,同时

又不失幽默、机智和风趣,非常平民化。相比之下,京剧中的包公比元剧中的包公形象具有更多平民意识和法律观念,更有远见,更细心。

(二)范仲淹

范仲淹(989—1052年),字希文,与包公同时代人,吴县(今属江苏)人,真宗大中祥符八年(1015年)进士,仁宗时守卫西北边疆,当时歌谣曰:“军中有一范,西贼闻之惊破胆。”由于驻守得力,阻止了西夏兵的侵扰。政治上他积极主张改革,为当时著名的政治家,官至枢密副使、参知政事,曾发起庆历新政。死后谥文正,有名文《岳阳楼记》及《渔家傲》等著名诗词传世。出自他的名句:“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成为中国人著名的修身准则。但戏中的范学士似乎察人不明,用人不当,只听信朋友一面之词,甚至有为友情徇私枉法之嫌,沾有官场推诿耍滑充当老好人的恶习。如此虚构,令人想起曹操的掌故。

(三)韩琦、吕夷简

韩琦、吕夷简史有其人,亦宋代名臣。韩为人正直、有谋略,曾为国家提出诸多除弊兴利、巩固边防、自强制狄的良策,也在权力范围内身体力行许多好事,令人敬佩。吕夷简在吕蒙正诸子侄中最为贤良有才干,官职最高,政绩显著。剧中对二人多有虚构。

另外,“衙内”一角应为虚构,在元杂剧中是皇亲国戚、权豪势要的代名词,他们胡作非为,目无王法,打死人不偿命。戏中虽然写的是宋代的事情实为元代现实的反映。

参考文献:

- [1] 臧晋叔.元曲选[M].北京:中华书局,1989:32-52.
- [2] 辽宁文化局剧目工作室.京剧传统剧目选[M].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1981:2.
- [3] [元]脱脱,等.宋史[M].北京:中华书局,1975.

(责任编辑:白丽娟)